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房屋立面
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BSZC2019-J2-04004-GXTZ

采购单位: 田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单位: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目 录

竞标公告.....	2
第一章 竞标须知.....	5
竞标须知前附表.....	5
一、总 则.....	8
第二章 合同格式.....	23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23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26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26
第三章 技术规范.....	57
第四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另附）	58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	59
（一）竞标函.....	62
（二）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63
（三）资格证明文件.....	64
（四）项目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68
第六章 评标办法.....	69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
房屋立面改造工程（BSZC2019-J2-04004-GXTZ）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受田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对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房屋立面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竞标人前来参加谈判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房屋立面改造工程

二、项目编号：BSZC2019-J2-04004-GXTZ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房屋立面改造工程，地点位于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对 52 户民宅进行立面风貌改造，工程改造主要内容有：局部采用方通加建屋顶；蓝色树脂瓦瓦屋面；白色涂料外墙面、外墙面软瓷仿古青砖、樟子松木吊挂；拆除旧屋面等。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四、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叁拾肆万柒仟壹佰伍拾陆元陆角贰分（¥2347156.62 元）。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六、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国内注册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竞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

（2）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有管理能力。

（3）没有被责令停业、违纪、破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1、发售时间：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3 日止(工作日)，每日北京时间上午 09:00—12:00，下午 15:00—18:00；

2、发售地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部（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长乐星城写字楼 5 层 506 号）

3、售价：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文件费售价 250 元/份（不含图纸等技术资料费），售后不退，不代办邮寄。

4、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方式：请符合上述条件的竞标人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及拟派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持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并携带以下资料到现场进行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1）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如委托代理时且不能与项目经理为同一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竞标人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办理三证合一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2）拟投入本项目项目经理的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证、安全考核合格证（B 证）复印件；（3）投入本项目的安全员、施工员、材料员、质检员的岗位证书复印件及建筑工程相关专业毕业证、安全员须提供安全考核 C 证复印件；（4）有关工程人员（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安全员、施工员、材料员、质检员）必须是竞标单位在职人员，且提供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在竞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5）竞标单位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完税证明（如为新成立的竞标单位请按实际提供）；（6）竞标单位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新注册单位按实际提供)；（7）竞标人登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并打印企业电脑咨询单；以上材料复印件必须清晰且加盖单位公章并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原件核查（原件核查后退回）。

八、竞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 元）；

竞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的基本户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备注项目名称或编号）。如遇延期开标，则相应顺延。

开户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本级营业厅

账 号：4500 1594 1510 5071 6039

九、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竞标人应于 2020 年 1 月 7 日 16 时 00 分止，将竞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长乐星城写字楼 5 层 506 号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标室，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十、谈判时间及地点：在 2020 年 1 月 7 日 16 时 00 分截标后为与竞标人谈判时间。
地点：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长乐星城写字楼 5 层 506 号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开标室，参加竞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十一、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十二、联系电话及通讯地址：

采 购 人：田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邮 编：531500

联 系 人：邓锡皇 联系电话：13877616606

地 址：田东县平马镇人民路 56 号

采购代理单位：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92-1 号新城国际 13 楼 1302 室

联 系 人：陈 红 电 话：0771-5508611/18877638851

监督部门：田东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6-5227597

采购人：田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单位：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

第一章 竞标须知

竞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1.1	项目名称：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房屋立面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BSZC2019-J2-04004-GXTZ 项目内容：包括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房屋立面改造工程建筑及安装工程等配套工程内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叁拾肆万柒仟壹佰伍拾陆元陆角贰分（¥2347156.62 元）。 竞标方式：竞争性谈判采购
2	1.1	合同名称：百色市田东县作登瑶族乡平略村基地景观改造工程-房屋立面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3	1.1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拨款
4	1.1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	1.1	工期要求： <u>30</u> （日历天）
6	1.3	竞标人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国内注册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竞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2）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有管理能力。 （3）没有被责令停业、违纪、破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7.1	竞标报价：竞标人根据工程量清单自行报价
8	10.1	竞标有效期：60 日历天（从竞标截止之日算起）
9	11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 元）； 竞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的基本户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备注项目名称或编号）。如遇延期开标，则相应顺延。 开户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本级营业厅 账 号：4500 1594 1510 5071 6039 开标时须提供竞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转账底单查验，否则竞标无效。
10	13.1	竞标文件份数：壹份正本，叁份副本。
11	14.1	竞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收件人：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点：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长乐星城写字楼 5 层 506 号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标室开标 时间：2020 年 1 月 7 日北京时间 16 时 00 分 递交竞标文件须出示的资格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不能提交以上材料的竞标文件将被拒绝。
12	12.1	评标方法及标准：最低评标价法
13	13.1	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可以采用现金、银行保函、工程担保或保证保险等形式【备注：严禁要求中标人只能以现金方式提交保证金的行为】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3%)万元【备注：上限为合同价款扣除建安

		劳保费、发包人材料价款、暂估专业工程、暂列金额后的 10%】 由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从其基本账户缴入田东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履约保证金专户。 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田东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银行账号：20613101040010915 开户行：田东县农行营业部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10 日内向采购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14	8.9	本工程增值税计税方法：一般计税法
15	14.1	1、双方约定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原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原发改价格[2011]534 号、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工程类收费标准收取。 2、代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向成交人收取服务费。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发出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一、总 则

1、项目说明

1.1 项目综合说明

见竞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第 1 项”。

1.2 上述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现通过竞标来择优选定成交单位。

1.3 竞标人资格要求

见竞标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2、资金情况

2.1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拨款。

2.2 资金到位及落实情况：已落实，按合同规定支付。

2.3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总金额为人民币贰佰叁拾肆万柒仟壹佰伍拾陆元陆角贰分（¥2347156.62 元）；详见竞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3、竞标费用

竞标人应承担其编制竞标文件与提交竞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竞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现场勘察

竞标人可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竞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竞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风险。考察现场的费用由竞标人自己承担。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5、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组成

5.1 本合同的竞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6 条发出的补充资料 and 第 12 条所述的招标补遗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标须知

第二章 项目概述及要求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技术规范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竞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标办法

5.2 竞标人应认真审阅竞标文件中所有的竞标须知、合同格式、技术规范和要求。如果竞标人编制的竞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竞标文件要求，其竞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6、竞标文件的解释

竞标人在收到竞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竞标截止时间 3 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用当面递交、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电传、传真等，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其他方式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送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竞标人。

7、竞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竞标截止日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对竞标文件进行修改，这种修改可能是招标人作出的也可能是为了解答竞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

7.2 补充通知将以书面形式发给获得同一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竞标人，补充通知作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

7.3 为使竞标人在编制竞标文件时把补充通知的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代理机构在竞标截止前都可能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得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竞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7.4 如果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原定的编制竞标文件的时间没有考虑因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修改而引起竞标文件修改必须的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竞标报价说明

8、竞标报价

8.1 本竞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2 竞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8.3 竞标报价：本项目竞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为二次报价，如二次报价总价有变动，请在二次报价函中列明变动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

数量、单价。否则，报价无效。

8.4 报价内容

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竞标报价为竞标人在竞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出金额的总和，结算时以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竞标人应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图纸及有关要求，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及拟定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依据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和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广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现行工程造价依据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企业的技术管理水平自主报价。竞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及其它相关的技术支持和服务，所发生的实施成本、技术工作费、资料收集、保险、利润、税金、管理费、差旅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8.5 竞标人的竞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合同条款上所列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竞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除非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竞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代理机构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8.6 竞标人不得采用总价优惠、总价百分比优惠或以报价调整函的方式进行竞标报价，其优惠应直接体现在各项竞标报价的单价中，竞标函中的报价必须与报价文件汇总表一致，否则作废标处理。

8.7 因施工产生的污水、废水、建筑垃圾以及噪音扰民等的处置由竞标人负责，相关费用结合工程情况综合考虑。

8.8 竞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8.9 工程费用编制依据

8.9.1 设计施工图纸等相关资料。

8.9.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GB50500-2013）；

8.9.3 《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GB50854~GB50862-2013）；

8.9.4 2013 年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其计价相关规定；

8.9.5 2011 年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拆除消耗量定额》；

8.9.6 2013 年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

8.9.7 2016 年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

8.9.8 《关于建设工程工伤保险费计算规定的通知》（规建管【2008】37 号）；

8.9.9 《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检验试验费和检验试验配合费计取方式的通知》（规建标

字【2009】7号）及桂建标【2013】47号；

8.9.10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颁布 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的通知》桂建标【2016】16 号

8.9.11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量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17 号；

1、8.9.12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桂建标【2018】14 号；

8.9.13 《自治区城乡住房建设厅关于调整建筑工程定额人工费用及有关费率的通知》桂建标【2018】19 号；

8.9.14 现行的有关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施工设计图纸和补充资料。

四、竞标文件的编制

9、竞标文件的语言

竞标文件及竞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与竞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竞标文件的组成

10.1 竞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一）竞标函；

（二）工程量清单报价文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4）竞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6）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提供)；

（7）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复印件；

（8）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交纳与使用承诺书（格式自拟）；

（9）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缴费有关证明（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投标人所在社保机构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

（10）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个税除外）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

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11) 竞标人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2019 年之后成立的公司,如实提供成立之后的月报表复印件;(如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则需提交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和财务状况说明,并作出承诺书,承诺该财务报表数据真实可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或提交投标人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复印件);

(12) 竞标人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一次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的网上信用记录查询页面(要求投标人在开标前 3 年内无不良记录、失信记录,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提供);

(13) 竞标人辅助资料(如获奖证明等,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备注: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1)~(12) 必须提交、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 项目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10.3 竞标人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竞标文件格式和顺序另行编制竞标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1、竞标有效期

11.1 竞标文件在竞标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竞标截止日期之后的 60 天(日历天)内有效。

11.2 在原定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百色市田东县政采办核准,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向竞标人提出延长竞标有效期的要求,竞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竞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竞标有效期的竞标人不允许修改其竞标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竞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 11 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12、竞标保证金

12.1 竞标人应提供竞标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的竞标保证金,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是竞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12.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竞标保证金的竞标,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而拒绝。

12.3 未成交的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无息），最迟不超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的 5 天。

12.4 成交单位按要求签署合同后 5 日内，将退还其竞标保证金（无息）。

12.5 如竞标人有下列情况，将被没收竞标保证金：

12.5.1 竞标人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其竞标文件；

12.5.2 成交单位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

12.6 竞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的基本户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备注项目名称或编号）：开户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建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本级营业厅，账号：4500 1594 1510 5071 6039。

13、勘察现场和竞标答疑

13.1 勘察现场

13.1.1 竞标人可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竞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竞标人自己承担。

13.1.2 采购代理机构人向竞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及数据，是采购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竞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对竞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3.2 竞标答疑

13.2.1 竞标人提出的与竞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竞标截止日期前 3 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送达代理机构处。如果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问题竞标补遗文件中未得到书面解答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百色市田东县采购监督机构，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13.2.2 竞标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补遗文件将迅速提供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竞标人。由于竞标人书面提出而产生的对本须知 5.1 款中所列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修改，由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本须知第 6 条的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发出。

14、竞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4.1 竞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的规定，编制所需竞标文件“正本”和竞标文件“副本”份数，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竞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2 竞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竞标文件正本与副本

均由竞标人在相关位置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或加盖印鉴。

14.3 全套竞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人指示进行的或者是竞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竞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或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五、竞标文件的递交

15、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1 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的规定。

15.2 采购代理机构人可按本须知第 6 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竞标人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竞标截止期以后送到的竞标文件。

16、竞标文件的装订、密封、标志与提交

16.1 竞标人应将竞标文件（包括正本一份、副本三份）一并装入竞标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签章（加盖单位公章或密封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6.2 在竞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注明：

- （1）项目编号：
- （2）项目名称：
- （3）标段名称（如有）：
- （4）竞标人名称：
- （5）竞标人地址：
- （6）竞标人邮政编码：
- （7） 年 月 日北京时间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6.3 在竞标文件密封袋上还应写明竞标人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

16.4 如果竞标文件没有按本竞标须知第 16.1 款、第 16.2 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竞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竞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竞标人。

17、竞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竞标人可以在提交竞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补充、修改其竞标文件的通知。在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竞标文件。

17.2 竞标人的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提交（在内封包上标明“修改”字样）。

17.3 竞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日期之前，可以撤回已提交的竞标文件，并书面通知招标人。竞标截止日期之后至竞标有效期满之前，竞标人对竞标文件的任何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撤回竞标文件的还将被没收竞标保证金。

六、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

18.谈判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截标会议，参加竞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18.2 截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对竞标文件进行检查，确认它们是否完整，是否按要求提供了竞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正确，以及是否按本须知编制。但按规定提交了合格撤回通知的竞标文件不予开封。

18.3 截标会议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截标会议开始；

(2) 介绍参加截标会议人员名单；

(3) 采购单位代表和监督人员一同检验参加竞标会的各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时）的资格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及正反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底单原件，复印件均须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竞标。）

(4) 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竞标的竞标人名称、竞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由各竞标单位代表交叉检验各竞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6)宣布谈判与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7) 截标会议结束。

18.4 谈判程序

18.4.1 谈判小组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18.4.2 谈判小组对竞标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其中谈判过程中涉及价格的内容不得要求竞标人在谈判时作口头报价，而应以书面密封形式报价。报价表格式参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参照竞标人递交的竞标文件首次竞标报价格式，不按规定格式进行报价此次报价将无效。

18.4.3 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质量、工期、技术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18.4.4 谈判文件修正

(1)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2)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或盖公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18.4.5 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谈判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18.4.6 最后报价

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质量、工期、技术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本次谈判，其前一次谈判报价视为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质量、工期、技术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竞标人中，按照最终报价/评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时，按服务承诺方面优于者的顺序排列），并编写评审报告。

18.4.7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18.4.8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

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8.5 谈判原则

18.5.1、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18.5.2、谈判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谈判有关的内容；

18.5.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谈判的正常进行；

18.5.4、谈判人员不得私下与竞标单位接触。

七、评 标

19.评标机构

19.1 本项目的评标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

19.2 谈判小组应独立、公正、公平地工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其正常工作。

19.3 谈判小组的组成：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有关评审专家2人，共3人组成的谈判小组。

20.评标保密

20.1 评标全过程内容和对竞标文件的评判结果，不得向竞标单位和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单位和个人泄露。

20.2 竞标单位对采购单位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竞标资格。

21. 资格审查

21.1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参加本次竞标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后审才能获得竞标资格。

21.2 资格审查内容为：

-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3)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 (4) 竞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6)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提供)；
- (7) 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复印件；

(8)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交纳与使用承诺书（格式自拟）；

(9)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缴费有关证明（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投标人所在社保机构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

(10)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个税除外）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11) 竞标人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2019 年之后成立的公司，如实提供成立之后的月报表复印件；（如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则需提交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和财务状况说明，并作出承诺书，承诺该财务报表数据真实可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或提交投标人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复印件）；

(12) 竞标人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一次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的网上信用记录查询页面(要求投标人在开标前 3 年内无不良记录、失信记录，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提供)；

(13) 竞标人辅助资料(如获奖证明等,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文件（1）～（12）项内容必须提交、并加盖单位公章；

22. 竞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2.1 在详细评标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竞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

22.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竞标文件，应该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所规定的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及运用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力及竞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

23. 竞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竞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个别地要求竞标人澄清其竞

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24. 错误的修正

24.1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4.1.1 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字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24.1.2 竞标文件正本与竞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24.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竞标书中的竞标报价。经竞标人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竞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则其竞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竞标。

25. 竞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5.1 谈判小组将仅对依照本须知第24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即符合性鉴定合格）的竞标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25.2 谈判小组将依照本须知第26条对通过符合性鉴定的竞标文件的竞标报价进行校核与修正。

26. 竞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竞标无效：

26.1 竞标人资质不符合竞标文件要求的最低资质的要求；

26.2 竞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

26.3 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签章；

26.4 竞标单位未加盖单位公章；

26.5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26.6 竞标人未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规定递交竞标保证金的；

26.7 在进行到截标会议议程时，没有按18.1款规定递交有效证件的或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截标会议的；

26.8 竞标人无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交纳与使用承诺的；

26.9 竞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竞标文件；

26.10 竞标文件内容不真实。

26.11 竞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26.12 未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情况，而且又影响中标结果的；

26.13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条件的。

27.14 竞标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计量单位、工程量任何一处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

27.15 竞标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项目名称或项目特征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不一致，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但投标人拒绝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27.16 投标函中的报价与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汇总表不一致的。

27.17 竞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28.评标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评标办法。

29.评标结果公示

29.1 在评标结束经采购单位确认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公示评标结果。

29.2 竞标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在公示期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授予合同

30.成交通知书

30.1 成交结果在公示期满后，如无竞标人质疑和投诉，可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30.2 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0.3 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将未成交的结果通知其他竞标人。

31.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31.1 成交的竞标人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与业主进行签订合同。

31.2 成交单位若因自己的原因不能履约签订合同，将作废标处理。

31.3 成交单位被废标后，采购单位将合同授予候选成交单位。

31.4 合同备案应提供以下资料：

31.4.1 合同；

31.4.2 成交通知书；

31.4.3 报价文件；

31.4.4 答疑、补遗；

31.5.5 履约保证金；

32.成交服务费

32.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收取，具体金额按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否则，取消该成交决定并没收成交供应商这次参加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

33.其他

33.1 质疑

33.1.1 竞标人认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竞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 25.1 条的规定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2 投诉及投诉的书面要求

33.2.1 质疑竞标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可以在答复期满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3.2.2 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暂停采购活动。

33.2.3 投诉的书面要求：

质疑人或投诉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 （2）被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
- （3）质疑或投诉的事实及理由；
- （4）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 （5）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如不按以上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投诉，不予受理。

33.3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二章 合同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并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 （1）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成交通知书、招标文件（含所有补充通知和答疑）、竞标文件及其附件、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知条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合同工程需永久占用的地。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合同工程需临时占用的地。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法》及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

1.4.2 发 包 人 提 供 国 外 标 准 、 规 范 的 名 称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双方另行协商。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_____。

说明：（5）、（6）、（7）、（8）填空内容分别限于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其他合同文件四者之一，其优先顺序可根据采取的不同合同方式由双方约定。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 套，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发包人应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提供项目部组成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工程进度表；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从收到承包人提供的文件之日起七天内予以确认，如有重大异议必须在收到上述资料之日起五天内以书面形式送达承包人，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合同待定。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1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合同待定；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合同待定。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合同待定；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合同待定。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合同待定；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合同待定。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合同待定。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合同待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开工前 7 天将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至施工场地内，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并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且不受其他因素的干扰。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合同待定。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合同待定。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合同待定。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合同待定。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合同待定。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偏差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及其调整办法： 合同待定。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开工前 7 天，发包人应将所派驻的工程师的姓名、委托的事项及权限、委托期限等事项书面通知承包人。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施工场地应当在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前 7 天具备施工条件并移交给承包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合同待定。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合同待定。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无。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无。

发包人提供的支付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2。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竣工图纸、竣工验收意见书、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工程结算书、图纸会审纪录、设计修改通知单、签证单、竣工结算报告等。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一式叁份。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身份证号：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经理仅限于工程的现场施工管理，但未经承包人盖章同意，不得以承包人名义向外采购材料设备、租用建筑周转材料、雇用劳动力、签订分包合同等从事一切为承包人设立义务或责任的行为。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不得少于当月施工时间的 80%。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正当理由，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少于当月施工时间 80%的，少在岗带班一天，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5000 元/日（人民币）。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并在（开工日期）前到任。在监理人向承包人颁发（竣工证明材料名称）前，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他任何项目的项目经理（符合桂建管（2013）17 号和桂建管（2014）25 号文除外）。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视为违约，违约金处 10000 元/人·次（人民币）。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项目经理不称职，

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 5000 元/人·次（人民币）。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格式见合同附件 3）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或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处罚标准：技术负责人 5000 元/人·次（人民币）；专业工程师 _____ 元/人·次（人民币）。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及其承诺的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准擅自更换，擅自更换项目技术负责人处 50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专职安全员处 50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其它在场管理人员处 50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项目技术负责人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未经发包人同意，专职安全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待定 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待定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待定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1）除前款约定的分包内容外，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承包人可以将其他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但分包人应当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的分包请求和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本项目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名单详见合同附件 4。

（2）在相关分包合同签订并报送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 7 天内，承包人应当将一份副本提交给监理人，承包人应保障分包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3) 未经承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同意的分包工程和分包人，承包人有权拒绝验收分包工程和支付相应款项，由此引起的发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4)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视情况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①个人承包工程，包括本人单位及外单位人员承包，发包人不承认其个人拥有任何资质等级及营业许可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②几个人联合承包工程，就地组织暗分包队伍，不具备完成本工程的技术、机械能力，被发包人判定为没有能力履行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③就地转包全部的工程，以谋取高额转让费、管理费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④承包人有部分分包现象（其中包括冒充承包人下属单位的挂勾单位，凭口头协议参与施工的分包人及其他暗分包个体户），一经发现核实，发包人将采取驱逐该暗分包人措施。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分包工程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结算。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因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直接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而影响承包人工作的，所造成的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待 。

3.7 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承包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10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价款扣除建安劳保费、发包人材料价款、暂估专业工程、暂列金额后的 %的履约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5）。履约担保的有效期应当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认并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竣工证明材料名称）之日止。如果承包人无法获得一份不带具体截止日期的担保，履约担保中应当有“变更工程竣工日期的，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竣工日期做相应调整”或类似约定的条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对验收发现的问题完成整改后的7个日历天内，发包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50%；承包人向发包人完成（施工）竣工资料移交手续后，可向发包人申请

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发包人应在收到申请之日起 28 个日历天内扣减承包人赔偿金和其他应从承包人扣回的款项后，将履约保证金的余额退还给承包人（无息）。

承包人在中标后 7 个工作日内，按田东县（各市交通主管部门规定）规定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存入帐户。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经审定后，按照规定程序，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没有使用或剩余的金额退还给承包人。

低价风险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 个日历天内，发包人一次性退还给承包人（无息）。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本工程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发包人于开工前 7 天向承包人提供一份本工程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原件。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待定 _____；

(2) _____ 待定 _____；

(3) _____ 待定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无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无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前12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单（最好是印制的表格）由双方签证。验收合格，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双方商订时限内修改后按上述循序重新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待定_____。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奖项的约定：_____待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待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文明施工规划要求施工。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1）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_元。

（2）使用要求：专款专用。具体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和 百色市 相关规定执行。

（3）支付约定：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_____ 元，使用要求：专款专用。具体按桂建质〔2015〕16号文《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要求执行。

6.3 环境保护

因施工需要，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待定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待定。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待定。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待定。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待定。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待定。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待定。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待定。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1) 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延误开工、施工障碍、停建、缓建等情况；

(3)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的约定提供图纸及总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驻现场代表没有明确的施工指令；

(4)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双方约定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情况：

(1) 不可抗力的原因。

(2)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3) 因政府的原因造成工期的延误；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其他独立承包人和监理人指示的他人提供条件外，承包人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仅限于用于合同工程。承包人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清单见合同附件6。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①承包人的临时用地（含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临时用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拆除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②承包人负责合同实施期间其合同段内临时交通道路（含场内外连接公共通道）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修、养护和交通管理工作，并承担一切费用。

③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给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其他合同段的承包人使用，如共同使用的路基损坏严重，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将负责通知有关承包人共同出资修复，若使用频率相差悬殊，则按比例分摊。

8.8.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_____合同待
定_____。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__合
同待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合同待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合同待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合同待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合同待_____。

9.5 检验费用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桂建管〔2013〕11号）规定，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由招标人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费用从招标人的项目建设经费中支出并直接支付给检测机构，不计入合同价款内。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合同待定_____。

10.3 变更程序

10.3.1 国有投资项目：

(1)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按各市政府或相关部门的规定办理。属不可抗力（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造成变更的，按特事特办原则予以办理。

(2)建设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若发生单价变动，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其他相关单位共同商定并签字确认。

(3) 当合同规定的合同价款调整情况发生后，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发包人，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调整报告，发包人可以根据有关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和调整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10.3.2 非国有投资项目：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因设计变更、相关签证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任何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同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2）合同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有定额的套定额，并（☐乘以下浮系数_____%，☐不乘下浮系数）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的《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进行计算；《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价格信息的按市场价计算；无定额可套的，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综合价格；对于国有资产投资的项目，新增项目的单价必须经百色市田东县财政或审计部门审定。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格及调整表》（表 12-2）和《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表 12-3）。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2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1) 允许调整的主要材料（设备）、基期价格、风险系数、投标报价：详见《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2) 主要材料确认价：

按施工期间《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19年第4期田东县信息价加权平均计算，信息价没有的按市场询价取定。

(3) 价差计算方法：

①田东县信息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材料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确定。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工程变更、主要材料价格浮动超过±5%（指钢材、水泥、

商品砼、砂、石、红砖、砌块、铝合金制品、电线电缆）、政策性调整以外的其他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一）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以下方法进行：

（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则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并乘以下浮系数（中标价/经财政审定的工程上限控制价）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有信息价的按施工期间的信息价进行计算，无信息的按市场价；无定额可套的，根据市场价格协商；新增项目的单价必须经业主及财政审核单位审定。

（2）国家、自治区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或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调整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及其它有关费用标准等文件，按文件规定之日起进行调整。

（二）措施项目费用按投标报价一次包死，不予调整；。

（2）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预付款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7。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854~50862-2013）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1）201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配套费用定额；（2）2013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配套费用定额；（3）桂建标〔2019〕12 号《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4）桂建标〔2018〕19 号文《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田东县信息价，缺项部

分按同期百色市信息或市场询价。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每月 25 日前。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 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责任，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 除另有规定外，工程师应按照合同通过计量来核实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和价款，承包人应得到该价款扣除保留金后的金额。当工程师要对已完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时，应适时地通知承包人参加。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除工程变更外，原图纸范围内的工程量不得按实计量。进度款按支付分解表支付，按通用条款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但合同价款按照支付分解表进行支付。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1) 双方签订合同后，项目预付款视进场情况双方另行协商，发包人有权决定有无开工预付款；(2) 视工程情况支付工程款，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每月按实际已完成工程量的 80% 支付进度款，工程完工通过验收合格后并提交所需的工程档案资料后，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 80%。工程通过验收并经过结算审计后，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 97%，余下 3% 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限满后 1 个月内支付（无息）。（如因征地拆迁原因造成工程延后，合同工期满后按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进行拨款）；(3) 经确认增减的变更价款作为追加（减）合同价款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4) 各期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出具等额有效发票。
(5)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发包人必须以银行转帐的方式将所有工程款（进度款）转入本合同指定的承包人的开户银行及帐号内。否则，发包人付款行为对承包人没有法律约束力。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进度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总价项目不采用支付分解表的方式计算，而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条件

(3) 承包人负责整理和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应当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有关施工资料的要求，具体内容包
括：_____。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正式通过后 5 天（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10 天（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之间含 1000 万元）、15 天（工程造价在 1000 万元以上），提供竣工图的数量分别为 2 套、4 套、6 套。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发包人审查时间
1	500 万元以下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20 天
2	500 万元-2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30 天
3	2000 万元-5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
4	5000 万元以上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 审查时间应相应顺延。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_____。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_____;

(2)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 (3%-5%) 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 待缺陷责任期满后返还;

(3) 其他方式: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 在此情形下, 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_____。

工程保修书具体内容见合同附件 8。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2)、(3) 条内容完成的，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否则发包人有权扣罚该分项工程 10% 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2) 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6) 条情形的，或经监理人检验认为修复质量不合格而承包人拒绝再进行修补的，发包人将扣除承包人全部质量保修金。

(3) 承包人有本专用合同条款 3.2、3.3 条违约责任的，发包人有权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均在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及计量支付款内扣除。监理人预先下发含有罚款意向的指令，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罚款通知书（不再陈述罚款理由）。承包人履约保证金被罚款后由发包人从最后一次计量支付时扣除相应金额补足履约保证金。承包人在合同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且质量合格，在本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申请返还全部或部分罚款，返还金额由监理人审核，发包人批准。罚款金额返还时不包括银行利息。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有违反以下情况之一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场组织施工和不按签订协议书时商定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施工准备，造成工期延误的；

(2)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5 条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的；

(3) 未经监理人批准，承包人私自将已按投标文件承诺进入工地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临时工程或材料撤离工地的；

(4) 由于承包人原因拒绝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而又未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造成工期延误的；

(5) 承包人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承包人义务，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义务的；

(6) 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承包人无法按合同规定及投标文件的承诺进场经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全部人员和机械的。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_____当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21.1 凡进入本工程工作的妇女应持有计生证、否则不准安排工作，禁止使用童工。

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附件 2：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3：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4：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5：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6：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7：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
年___月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
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
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
（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
后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
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
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
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
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
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证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
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计划进场时间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4: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5: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_____（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 械 或 设 备名称	规 格 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 份	额 定 功 率 (kW)	生产能 力	备注

附件 7: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_____，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最长不超过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

修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三章 技术规范

本工程技术范围采用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及强制性标准条文及施工图纸载明的其他有关、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

第四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竞 标 文 件

（正/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 购 人：_____

竞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 竞标函
- (二) 工程量清单报价文件
- (三) 资格证明文件
- (四) 项目服务承诺书

(一) 竞标函

_____(采购人)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后，我方愿以竞标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完成本项目竞标范围内全部工程的工作，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内完成。

3、我们同意在竞标人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竞标文件，并在竞标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同意如果在竞标截止时间后的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竞标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竞标。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确认书和竞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与本竞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竞标人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竞标人须根据采购人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文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

（按照竞标标须知 10.1 第（三）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竞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提供）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竞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_____（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的_____竞标活动。代理人在截标、开标、评标、合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确认。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

单 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

身份证：_____联系电话：

竞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在有效期内或注明为2019年度的为有效；未注明有效期或2019年度的，开具时间在一年内的为有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必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四）项目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构成：本项目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以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谈判应答文件为评定依据。

（三）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在能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如报价相同时，则按技术标方面优于者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候选人），并依照次序推荐成交供应商。

（四）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竞标人所投标产品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该产品的评标报价=该产品的投标报价 $\times$ （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二、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谈判小组应当从技术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评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如报价相同时，则按服务承诺方面优于者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候选人）。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

（二）谈判小组认为竞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且低于采购预算价的 85% 时，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竞标人所提供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2018 年度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费等费用）、技术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新注册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

2、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包括人力成本必须根据响应投标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 2018 年或 2019 年投标人所在地最低

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制，税务成本必须提供近一年不少于 3 个项目或公司的年度税务缴纳凭证作为参考依据（原件备查），成本核算清单、材料报价单等证明材料等。

3、竞标人如不能提供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竞标人的竞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报价，其竞标无效；

本条所称的有效竞标报价指通过资格审查且符合性鉴定合格的竞标人的有效报价，竞标报价高于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价的作废标处理。